

福建省民政厅文件

闽民管〔2024〕139号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全省性 社会组织专项审计的通知

各有关全省性社会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的通知》（民发〔2017〕45号）等规定，现就开展2024年全省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工作通知如下：

一、抽查审计时间

2024年10月-11月。

二、抽查审计实施机构

委托福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实施 2024 年全省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

三、抽查审计对象

本次共抽查审计社会组织 130 个（具体名单见附件）。为加强对全省性社会组织的监督工作，我厅将根据需要随时增加抽查审计对象，具体名单以我厅送达的《接受审计通知书》为准。

四、抽查审计内容

对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书、会计报表、相关账簿进行抽查审计；了解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情况及执行有效性；评价内部控制系统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查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是否规范；核对是否存在重大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他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五、抽查审计重点

本次抽查审计工作将按照业务工作要求，结合社会组织类型实际开展抽查审计。

（一）2023 年度工作报告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内部治理情况。通过有关决策记录和财务资料，检查是否按照章程规定按期换届。负责人是否超龄超届任职。是否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章程修改核准和负责人备案。检查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开展活动的收入和捐赠收入是否纳入社会组织账户。捐赠或转赠过程中是否存在牟利和其他财务管理问题。检查是否按规定建立党组织，是否将党的建

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章程等，是否存在党建缺失、党组织没有发挥应有作用、决策机制失效、未履行重大事项报备义务等治理方面的问题。是否建立社会组织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控制制度。

（三）收费情况。社会团体会费收支情况；开展评比、表彰、达标或举办研讨会、论坛、展会、培训及收费情况；开展技术审查、论证、评估、检验、评价、检测、鉴定、鉴证、证明、咨询、试验等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的中介服务及收费情况。

（四）财务管理情况。检查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接受捐赠的账务处理、开具票据等情况；是否存在负责人、工作人员或者其他人员侵占、私分、挪用社会组织财产，通过不合理列支业务活动成本和管理费用等支出、关联方交易或资金占用等牟取私利，挥霍浪费社会组织资金或公共资源等问题；是否存在设立“小金库”或公款吃喝问题；对外投资和关联方交易是否符合内部决策程序，对外投资是否符合合法、安全、有效原则，关联方交易是否存在损害社会组织利益情况。

（五）公益慈善项目情况。检查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是否按照《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等规定合法合规开展募捐，是否符合业务范围和存在违背公益慈善宗旨的情况，是否存在违背公平原则的情况，是否存在为个人或个别企业牟取不当利益、公益项目收入和支出是否通过社会组织账户进行等情形；是否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等。对于财政支持的项目，检查是否存在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形。

（六）分支（代表）机构、专项基金情况。检查社会团体、基金会是否能够对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实施有效管理，活动是否符合宗旨、是否超业务范围，是否以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的名义收取或变相收取管理费、赞助费，是否存在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的资金在社会组织以外账户收支等。

（七）资产管理和投资情况。检查资产状况和投资决策机制，资产是否实现保值增值，社会组织在投资中保障自身和公众利益的情况。

（八）信息公开义务履行情况。是否依法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信息公开是否真实、完整、及时，是否与年度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年度审计报告）所载明的信息公开部分一致。慈善组织还需检查公开募捐、慈善项目、慈善信托有关情况，重大资产变动及投资、重大交换交易及资金往来、关联交易行为等情况的信息公开是否按照《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民政部令第61号）有关规定执行。

（九）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情况。检查社会组织举办研讨会、论坛的主题和内容是否符合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社会组织是否存在利用党政机关名义举办或与党政机关联合举办的情况；社会组织是否存在举办研讨会、论坛管理不严，为相关人员发表危害国家统一、安全和民族团结，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违背社会道德风尚等言论提供了平台。

（十）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重点检查慈善组织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是否按照《民政部 财政

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通知》（民发〔2016〕189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是否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

六、抽查审计方法

本次抽查审计将联合省委社会工作部采取进驻社会组织现场，听取有关汇报，收集相关资料，查阅管理制度等资料，审验会计凭证和相关财务资料、盘点实物、函证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调查取证、重新计算及分析等方法进行审计。如有必要，可以追溯既往。

对社会组织开展抽查审计工作，是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的重要举措。请各有关社会组织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相关材料 and 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阻碍或拒绝抽查审计。社会组织不按规定配合抽查审计工作的，登记管理机关将依据《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联系人：陈守熹（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

联系电话：0591-87676273

附件：2024 年全省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名单

福建省民政厅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4 年全省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名单

一、厅属社会组织（13 家）

1. 福建省慈善总会
2. 福建省福利彩票协会
3. 福建省老年事业促进会
4. 福建省老区建设促进会
5. 福建省区划地名研究会
6. 福建省老年事业基金会
7. 福建省养老康复协会
8. 厦门市老年基金会
9. 福建省社区发展协会
10. 福建省民间组织服务中心
11. 福建省民间组织发展促进会
12. 福建省现代民政研究院
13. 福建省现代民政职业能力建设中心

二、社会团体（56 家）

1. 福建省漆器工艺品制造行业协会
2. 福建省宠物服务行业协会
3. 福建省美容保健服务行业协会
4. 福建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行业协会
5. 福建省水力发电行业协会
6. 福建省产后康复保健服务行业协会

7. 福建省酒店行业协会
8. 福建省一次性餐具用品行业协会
9. 福建省玻璃制品制造行业协会
10. 福建省农贸市场服务行业协会
11. 福建省创业服务行业协会
12. 福建省甲醇清洁燃料燃具行业协会
13. 福建省美发服务行业协会
14. 福建省工业设计协会
15. 福建省热电行业协会
16. 福建省现代办公设备协会
17. 福建省演出行业协会
18. 福建省消防协会
19. 福建省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20. 福建省人力资源劳务派遣行业协会
21. 福建省老字号协会
22. 福建省营销协会
23. 福建省物流协会
24. 福建省商务礼品协会
25. 福建省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
26. 福建省模具工业协会
27. 福建省煤炭工业协会
28. 福建省矿业协会
29. 福建省宝玉石协会
30. 福建省计量协会
31. 福建省企业技术改造协会

- 32. 福建省再生资源行业协会
- 33. 福建省美发美容协会
- 34. 福建省特种设备协会
- 35. 福建省医药行业协会
- 36. 福建省眼镜协会
- 37. 福建省鞋业行业协会
- 38. 福建省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工业协会
- 39. 福建省洗染业协会
- 40. 福建省形象设计协会
- 41. 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
- 42. 福建省电机电器行业协会
- 43. 福建省农业机械化协会
- 44. 福建省小商品协会
- 45. 福建省新能源科技产业促进会
- 46. 福建省信息产业商会
- 47. 福建省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 48. 福建省企业信息化协会
- 49. 福建省船员服务行业协会
- 50. 福建省工程咨询协会
- 51. 福建省奶业协会
- 52. 福建省游艇行业协会
- 53. 福建省标识行业协会
- 54. 福建省河南信阳商会
- 55. 福建省质量文化促进会
- 56. 福建省健康产业协会

三、社会服务机构（26 家）

1. 福建省爱课人力资源开发研究院
2. 福建省福小测工程测量技术研究中心
3. 福建省福水水利自动化系统研究所
4. 福建省林大生态学研究院
5. 福建省玖安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 福建省海丝企业服务中心
7. 福建省心之力心理学研究院
8. 福建省禄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
9. 福建省中铝瑞闽材料科学研究院
10. 福建省为民安全工程研究中心
11. 福建省佰孟生物技术研究中心
12. 福建省中智科技成果评价中心
13. 福建省群贤生态工程研究中心
14. 福建省格链通信网络技术研究中心
15. 福建省中鸿生物技术研究所以
16. 福建省邱瑞坤艺术馆
17. 福建省海峡教育研究院
18. 福建省易道太极拳研究院
19. 福建省商聚船舶企业管理研究院
20. 福建省海峡互联网数据处理研究院
21. 福建省南强细胞生物研究院
22. 福建省海峡电子商务研究院
23. 福建省海峡未来学研究院
24. 福建省拓福心理科学研究院

25. 福建省天联食品科学研究院

26. 福建省伟志地理信息科学研究院

四、慈善组织（35 家）

1. 福建省简单助学公益协会

2. 福建省教育援助协会

3. 福建省爱和生命关怀公益协会

4. 福建省助困公益协会

5. 福建省慈善服务协会

6. 福建省助学助残志愿者协会

7. 福建省子叶妇女救助服务中心

8. 福建省南极光扶贫济困公益服务中心

9. 福建省晨星大病患者恤病服务中心

10. 厦门市教育基金会

11. 福建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2. 福建省龙岩市李新炎慈善基金会

13. 福建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14. 福建省同心慈善基金会

15. 福建省龙岩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16. 寿宁县教育发展基金会

17. 林则徐基金会

18. 福建省商盟公益基金会

19. 福建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0. 寿宁县健民卫生事业发展基金会

21. 福建省致善公益基金会

22. 莆田市人才发展基金会

23. 厦门市红十字基金会
24. 石狮市教育基金会
25. 厦门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6. 福建省龙岩乡村振兴基金会
27. 厦门大学陈安国际法学发展基金会
28. 厦门苏颂科技教育基金会
29. 福建省邓子基教育基金会
30. 福建富闽基金会
31. 福建省担当者行动教育基金会
32. 厦门市集美区教育基金会
33. 福建省青山传统文化发展基金会
34. 福建省发展体育事业基金会
35. 福建省教育发展基金会

